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12 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整体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要求制定了《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组织各公司开展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组建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组长由审计部经理担任，下设若干个工作小组，由各公司内控负责人担任小组组长，成员由各公司稽核人员、财务人员和业务部门骨干组成。本次评价包含公司层面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评价测试，主要工作包括制定工作计划、组织现场测试并编制检查评价工作底稿、汇总评估内控缺陷、撰写内控评价报告等。

公司聘请了华夏经纬财务咨询（厦门）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咨询服务；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纳入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上市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评价的业务类型包括大宗商品采购供应、综合物流服务、物流平台（园区）开发运营等公司主要业务形态，重点关注了下列高风险领域：战略风险、运营风险、资产安全风险、财务风险、合规风险等。评价内容包括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要素，纳入评价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一）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9名成员中，有3名独立董事，分别来自各个领域的专业人士；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决策。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等，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衡，为公司的长期规范运作，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

公司按照精简和高效的原则，综合考虑企业性质、文化理念、发展战略和管理要求等因素，合理设置内部组织机构，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避免职能交叉、缺失或权责过于集中，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公司内设机构包括四个中心、十五个职能部门、七个事业部，各部门均已按

统一格式制定了部门职责和岗位职责说明书，明确各部门的职责权限，部门之间及内部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与报告关系，管理层定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评估，并根据外部环境或业务发展做出适当调整。

（三）发展战略

公司在充分调查研究、科学分析预测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发展目标，现阶段的发展目标为“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主营业务包括商品采购供应及综合物流服务、物流平台（园区）开发运营等。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公司根据发展目标，制定战略规划，并结合外部环境因素变化及自身资源能力等具体条件进行适当调整。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制定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全面预算，将年度目标分解、落实到年度经营计划中。

（四）人力资源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建设，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制定了较为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和制度规范，涵盖了人力资源引进、开发、使用、退出等方面的内容。公司实施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定期制定人力资源计划，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同时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定期地对每个职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评估和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制定员工职位的轮换和晋升的决策。

（五）社会责任

公司重视安全管理工作，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消防演练，制定了《消防安全管理办法》和《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明确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以及相关部门的职责。

对危化品的管理，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措施，实行安全管理责任制，对危化品的采购、销售、运输、存储各环节进行严格控制。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各项法律的要求，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

公司积极同各高校合作创建教学实践基地，大力支持社会相关机构培养、锻

炼社会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六）企业文化

公司形成了以下具有自身特色的象屿文化：

象屿使命：创造财富、成就梦想

象屿愿景：成为受人尊敬的中国品牌企业

象屿文化品格：追求卓越、勇担责任

象屿企业精神：合作、务实、高效、创新

象屿成长之道：始终不渝的遵循市场化原则，追求高质量的快速发展，在注重风险控制、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实现规模上的突破，毫不动摇地坚持“风险第一、利润第二、规模第三”。

公司通过标语、内部会议、集体活动等多种形式宣传象屿的价值观、经营理念和企业精神，使员工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理念、社会责任，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倡导求真务实、勤学善思、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企业管理意识，增强团队责任感和使命感，以积极的心态和行动来对待企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营造体现象屿特色的优秀企业文化。

（七）风险评估

公司秉承“风险第一、利润第二、规模第三”经营理念，通过目标设定、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应对在经营活动中对各种潜在的或已识别的风险进行预防或控制，在管理实践中，公司经营团队通过对具体内控问题进行剖析，识别风险发生的根源，再采取针对性的预防措施，以避免同类事件的发生。在现阶段发展目标下，公司全面分析了当前面临的主要风险，梳理了公司层面和业务流程层面的风险清单，形成公司风险数据库，针对政策风险、市场风险、营运风险、管理风险等主要风险分别确定了相应的对策。

（八）资金活动

1、筹资

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融资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为公司融资的决策机构，各

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融资活动做出决策。公司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融资的决定。公司融资活动均经过适当审批，借款及借款的偿还已准确记录，银行利息回单均有经重新计算核对。

2、投资

公司结合经营实际情况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提高投资效益，规避投资风险。公司投资活动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各项投资活动均应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各项长期投资在决策前，均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开展专题研讨会，分析投资风险，科学决策；各项投资业务均经过适当审批；投资发展部定期对投资项目进行项目后评价，将投资项目的运营效果与可研报告进行对比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

3、营运

公司建立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资金营运管理，在资金营运活动中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分离，定期编制资金计划，严格规范资金的收付条件、程序和审批权限，利用信息系统对资金收付过程进行管理控制，保障资金支付得到有效的管控。

（九）供应链管理

1、商品采购供应

为了规范公司商品采购供应管理，公司制定了《货物仓储管理制度》、《赊销管理制度》《货物运输管理制度》《退换货管理制度》《信用保险业务操作规定》等制度规范，结合《内部控制手册》，对供应商与客户管理、供应商预付款额度申请及启用、采购货权跟踪、预付货款管理、查仓与库存盘点、物流企业考察与评估、销售合同与订单处理、货物销售出仓、销售配送管理、发票接收与开具等供应链全过程的各个环节进行了全面梳理与流程规范，从而保证供应链管理高效、稳健的运行。各环节的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1）公司建立了科学的供应商、客户、物流服务商评估与管理机制。

在供应商和客户资信管理方面，对信用客户的资信风险进行重点管控。日常采用包括规范信用申请报告、内部评估与审核、日常信用额度跟踪、定期回访制

等系列措施进行管控。

对物流服务商的考察和选择，公司通过制定《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货物仓储管理制度》和“物流企业/仓库考察、评估与选择流程”对物流服务商的现场考察内容、考察报告和评分表的填制、内部评估审核程序、合同条款签订等进行了规范。在执行过程中由专人对物流服务商进行滚动评估跟进。

(2)、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货权管控措施，主要包含采购前的货物权属确认、入库凭证的准确性及有效性管理、定期库存核对与查仓等，从事前、事中及事后三个环节对货权进行管控。公司制定了严密的查仓制度和库存核对流程，所有货物均需交由公司许可的仓储单位进行保管，针对不同等级的仓库，确定不同的查仓频率，查仓人员根据查仓结果形成查仓报告，定期进行库存核对。

2、综合物流服务

公司综合物流服务主要由公司旗下的厦门速传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运营，目前已制定了《综合物流管理规定》、《综合物流业务接单管理规定》、《查仓管理办法》、《货代业务管理补充规定》、《核销单/退税联交接管理暂行规定》、《货代提单（出口）签发管理规定》、《分供方管理办法》、《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并就综合物流的每类业务分别制定了规范的业务流程，通过事前——信用核准与接单预审、事中——货权或提单控制与收款、事后——催收与管理，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控制，保障公司债权的完整性与安全性。

(十) 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目录，对每项固定资产进行编号，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定了固定资产的清查要求，公司每年均有编制固定资产的购置预算，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点。

(十一)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的组织管理、前期的项目规划与方案设计、工程招标与现场实施、设计变更、工程款支付、项目竣工验收与交付、档案归档等工作均做了相应规范。

公司对工程项目全过程进行管理与控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相关部门批准评

审论证后，董事会对工程项目的立项进行审议决定，建设管理部受董事会委托在项目建设全过程中履行二级审核职能，制定工程项目业务审核审批流程，对项目合同、各类费用付款、工程变更进行审批。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明确，各司其职，可行性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以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有效控制建设成本。

（十二）财务报告

在财务管理控制方面，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搭建了适合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明确了财务中心的管理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制度、各类业务的会计核算手册、财务报告内部规范手册等，内容涵盖财务核算、会计基础、资金管理、税务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财务信息系统及财务报告等方面，建立了分、子公司统一执行的财务管理规范。

公司重视财务报告分析工作，定期召开财务分析会议，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和存在的问题，并将财务分析报告及时传递给公司内部有关管理层级，充分发挥财务报告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性。

（十三）全面预算

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的编制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进行，年底召开董事会审议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并对各预算执行单位和个人进行考核。通过将年度预算分解为季度、月度预算，实施分期预算控制，达到年度预算目标。公司全面预算一经批准下达，各预算执行单位均认真组织实施，年中正常不进行预算调整。公司根据全面预算的管理要求，组织各项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并定期通过例会等会议，分析预算执行情况。

（十四）合同管理

公司的合同管理实行综合管理和专项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已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规定了合同综合管理部门及其职责，合同的监督与检查，合同的纠纷解决等内容。

合同履行过程中，相关部门对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控，发现异常行为及时上报，并根据合同约定选择协商、诉讼或仲裁方式解决。

（十五）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通过 OA 办公平台、日报/周报/月报、总经理办公会/经营工作会/各部门例会等各种内部沟通形式使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在各各部门各层级之间及时传递，保持公司组织机构内横向及纵向的充分交流。同时，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对公司秘密的范围与密级，密级文件的制作、传递要求，文件与设备保密措施，以及监督管理进行规定，防止在信息传递过程中泄露商业秘密。

公司加强反舞弊机制建设，制定了《反舞弊管理制度》并设立员工信箱、投诉热线，鼓励员工及企业利益相关方举报和投诉企业内部的违法违规、舞弊和其他有损企业形象的行为。

（十六）信息系统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开发建设工作，根据业务发展和内部管控要求，已形成 ERP、SRP 等信息化管理平台，将主要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和处理规则嵌入系统流程，使财务、业务数据相衔接，以更好的保证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

在系统安全方面，公司已制定了系列制度对信息与数据安全、权限与密码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管理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信息系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

公司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和开发，实行统一的 IT 规划，制定各类信息系统的日常操作规范。

（十七）内部监督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监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公司指定审计部作为内部控制专职内部监督机构，具体承担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的职能。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审计范围涵盖各类业务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基础管理等事项。此外各行业公司还成立了稽核部，对各类业务进行日常检查，在事前和事中对风险进行防范。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规定的程序执行，执行的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具体包括：制定了《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组建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成员由审计人员、各公司稽核人员、财务人员和业务部门骨干组成；分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和编报评价报告等。

评价过程中，我们综合采用了个别访谈、问卷调查、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广泛收集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抽取一定数量的样本进行评价测试，如实填写评价测试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测试底稿由专人进行复核，保证内部控制评价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五、内部控制缺陷及认定

公司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根据以上原则，公司对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采用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定性标准包括若存在以下情形，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高管舞弊；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财务报表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

监督无效；财务信息系统存在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采用缺陷导致的潜在或现实的损失占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或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一定比例来确定。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

六、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包括完善相关内控制度、规范业务操作等，责成相关部门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并逐项进行落实，审计部门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截至报告期末，相关控制缺陷已按计划整改完毕。

七、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重大变化。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2013年公司将充分运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方法，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和不断优化，同时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王龙维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九日